

广东省护理学会

Guangdong Nursing Association

关于批准《广东省儿童呼吸管理专科护士培训基地》的通告

粤护字【2019】022号

根据广东省护理学会《专科护士培训管理办法》，2019年7月组织专家按照《广东省儿童呼吸管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评审标准》，对符合遴选条件的申报单位进行现场评估与审核，8所医院在基础条件、组织保障、临床带教及技术力量等方面均达到要求。经广东省护理学会领导班子会审议，同意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、广东省妇幼保健院、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广东省人民医院、南方医科大学珠江医院、深圳市儿童医院、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中山市博爱医院成为《广东省儿童呼吸管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》，并按规定发放牌匾。希望获准的8所医院严格按照《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管理办法》组织实施，确保儿童呼吸管理专科护士的临床实践教学质量。

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